

蓬江区 2021 年涉农统筹整合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江门市蓬江区涉农资金统筹
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填报人：邹金梅

联系电话：3833879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0 日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一）组织架构及运行情况

1. 成立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由区委副书记、区长任组长，分管财政、农业农村工作的区领导同志任副组长，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及区关于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部署要求，领导我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工作，审定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总体分配方案（含区本级组织实施项目）、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等，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区涉农办），承担全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具体事务，并直接向领导小组组长和副组长汇报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督办工作情况。

2. 完善工作机制，先后出台《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蓬江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蓬江府〔2019〕9号）、《关于印发〈江门市蓬江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和〈江门市蓬江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的通知》（蓬江涉农办〔2020〕4号）、《江门市蓬江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试行）》等。

3. 组织运行情况：2021年8月召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会议，会议审定了《江门市蓬江区2021年市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情况表》并研究2022年省级涉农涉农资金项目储备入库和遴选申报工作。

（二）资金分配总体情况

我区 2021 年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资金分配遵循省委、省政府提出的“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分配原则，集中投入到乡村振兴示范村和美丽乡村示范片建设，用于示范村示范带建设的省级涉农资金 765.45 万元，占比 50%。加强涉农资金使用监管，定期对建设进度慢的项目进行督导，逐步推进涉农资金分配与绩效评价挂钩的机制，全年省级涉农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 年省级共下达我区涉农统筹整合资金 1512 万元，考核工作任务目标 11 项，其中：2020 年 10 月 31 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 724 万元；2020 年 12 月 11 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 676 万元，2021 年 2 月 24 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 112 万元。

收到省级资金后，12 月 4 日，区财政局就 2021 年省级涉农资金分配方案征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意见后，请示区政府；2020 年 12 月 15 日蓬江区第十届 111 次常务会议对 2021 年省级涉农资金分配方案（即拟实施项目明细）、区域绩效目标进行审议并原则通过，按照审议结果，区人民政府于 12 月 31 日向市级报送了资金分配方案和区域绩效目标。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

2021 年我区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 9304.51 万元支持 9 个涉农项目（本报告只统计我区 2021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投入

的项目情况，下同），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1512 万元，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 46.8 万元，市级资金 1294.85 万元，县级资金 6450.86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9272.1 万元，预算（指调整预算）执行率为 99.65%，其中：中央资金 46.8 万元，执行率 100%；省级涉农资金 1512 万元，执行率 100%；市级资金 1286.45 万元，执行率 99.4%；县级资金 6426.85 万元，执行率 99.65%。

未能 100%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是有部分工程项目进度不及预期。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1 年度，我区实施涉农资金项目 9 个，区涉农办组织相关涉农成员单位，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9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各类一级项目中：

1. 农产品质量安全。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项目超额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 49 次。通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农产品定量检测工作，按照不少于“每千人 6 批次”的农产品检验量，全年完成农产品检测数量不少于 874 个的任务，农产品监测合格率达到 98%以上，通过检测及时发现和处置农产品安全问题，落实农产品安全主体责任，提高监管效能。根据江门市农业农村局下发的《关于印发 2021 年江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的

通知》（江农农[2021]36号）文件要求，监督抽查全年样品总数占全年风险监测样品总量（定量）的25%以上。综合上述文件的要求，我区农产品监督抽样不少于218个。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高达220次。

2. 动植物疫病防控。我区共实施1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1个，完成了对棠下、荷塘、杜阮等3个生猪定点屠宰场病害猪补贴，2020年度共补贴病害猪整头408.3头，屠宰场处理费806头，在完成了2020年补贴任务的情况下并完成屠宰环节畜禽无害化处理率100%。

3. 整村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我区共实施1个项目，建设（实施）中项目1个，2021年江门市蓬江区整村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我区统筹省、市、区级涉农资金，用于打造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和启动一批美丽乡村示范片建设。目前，第三批示范村（棠下镇五洞村、北达村，荷塘镇康溪村，杜阮镇子绵村、瑶村，环市镇篁边社区）已基本建成，4个美丽乡村示范片完成第一期工程，均取得阶段性成果。

4. 河长制湖长制项目。我区共实施1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1个，我区2021年已完成17公里堤面改造、马拉松公园停车场、篁边驿站、海事码头运动场及停车场、4公里特色栏杆和夜景灯光施工，为周边居民提供生活休闲好去处等生态社会效益，工程已良性运行，群众满意度100%。

5.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我区共实施1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1个，完成我区62户206名小型水库移民生产经营扶

持补助发放，提升移民农业生产能力，验收合格率 100%，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将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严格落实到位，确保了水库移民收入增加，改善了水库移民人居环境，水库移民生活生产条件得到提升，有利于水库移民的稳定和谐，切实提升了水库移民的幸福感和质量感。

6.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我区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编制《蓬江区 2021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作业设计》和《蓬江区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 年）》提高防治的科学性；根据前期调查监测发现的枯死树分布情况，共清理枯死松树 7128 棵；针对重点防治区域完成 5000 亩松林地面施药和约 2700 亩薇甘菊防治；委托监理单位或组成防治监管小组对项目进行全程监管，检查比例达 100%。

7. 基本农田保护项目。我区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2021 年我区完成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8900 亩。

8.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我区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我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 100%行政村，生活垃圾收集点无垃圾堆积，农村“四边”垃圾得到治理。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垃圾源头减量，提高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垃圾得到相当的治理，减少环境二次污染现象。

9. 四好农村路养护。我区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截止 2021 年底，蓬江区地方公路养护中心共开展了 9 个地方公路养护工程，均已完成并验收。

（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完成 2021 年市下达的粮食播种面积 0.68 万亩的任务，粮食播种面积达到 0.73 万亩，粮食总产量 0.23 万吨；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76%，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 35%。

2. 耕地污染防治，受污染耕地实现安全利用面积 0.27 万亩。

3. 强化动物疫病防控，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达 90%，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达 70%，动物强制扑杀补助经费发放完成率 100%，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100%。

4.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 49 次的任务，我区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高达 220 次，超额完成绩效目标值。本地区蔬菜产品定量检测完成 12 批/次/年/万亩，生猪及生猪产品完成 4 批/次/10 万头，家禽定量检测完成 4 批/次/万羽，水产品定量检测完成 5 批/次/万羽。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经费发放 100%，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 100%。

5. 推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完成 0.89 万亩基本农田的资金补助工作，全部补助资金逐级下达到承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6. 推进村庄清洁行动，我区村庄保洁已纳入蓬江区城乡环卫一体化，村庄保洁全覆盖达 100%。

7.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达到 90%。

8.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 100%。

9. 四好农村路。农村公路列养率达 100%。

10. 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考核评估，已完成 2021 年水土保持工作，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2.3 平方公里。

11. 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委托第三方服务单位对我区 117 公里的河道进行全覆盖的巡查。

12.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2021 年完成全年用水总量指标控制为 2.696 亿立方米的任务，实际控制在 2.0126 亿立方米，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13. 造林及抚育，完成造林任务 2031 亩。

14.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工作量完成率为 100%。

15. 推进林业防灾减灾，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3.5‰ 以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监测覆盖率达到 90%，林业有害生物种苗产地检疫率达到 100%。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超额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 49 次。通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农产品定量检测工作，按照不少于“每千人 6 批次”的农产品检验量，全年完成农产品检测数量不少于 874 个的任务，农产品监测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通过检测及时发现和处置农产品安全问题，落实农产品安全主体责任，提高监管效能。根据江门市农业农村局下发

的《关于印发 2021 年江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的通知》

（江农农[2021]36 号）文件要求，监督抽查全年样品总数占全年风险监测样品总量（定量）的 25%以上。综合上述文件的要求，我区农产品监督抽样不少于 218 个。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高达 220 次。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是涉农资金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年度涉农资金分配的重要参考；二是自评结果通过政务网公开。

